

文藻外語大學預防職場不法侵害之書面聲明

本校為保障所有教職員工在工作場所中執行職務過程中，免於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而致身心疾病，特以書面加以聲明，絕不容忍任何本校之管理階層主管有職場不法侵害之行為，亦絕不容忍本校教職同仁間或廠商、來賓、學生、家長及陌生人對本校教職員工有職場不法侵害之行為。

一、 職場不法侵害定義：教職員工在工作場所中執行職務時遭受雇主、主管、同事、服務對象或其他第三方，以言語、文字、肢體動作、電子通訊、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所為之不當言行，例如職場暴力、職場霸凌、性騷擾或就業歧視等，造成其身體或精神之不法侵害。

二、職場不法侵害行為的樣態：

- (一)職場暴力。
- (二)職場霸凌。
- (三)就業歧視。
- (四)性騷擾。
- (五)跟蹤騷擾。

三、教職員工遇到職場不法侵害怎麼辦：

- (一)向同單位之工作者尋求建議與支持。
- (二)盡可能以錄音或任何方式記錄行為人之行為做為證據。
- (三)向公司提出申訴。

四、本校所有教職員工均有責任協助確保免於職場不法侵害之工作環境，任何人目睹及聽聞職場不法侵害事件發生，都應通知本校申訴單位或撥打申訴專線，本校接獲申訴後會採取保密的方式進行調查，若被調查屬實者，將會進行懲處。

五、本校絕對禁止對通報者或協助調查者有任何報復之行為，違者將予懲處。

六、本校鼓勵教職員工均能利用所設置之內部申訴處理機制處理此類糾紛，但如教職員工需要額外協助本校亦將盡力協助提供。

七、本校職場不法侵害諮詢、通報管道：

總務處環安暨保管組 電話: (校內分機 2521、2523)

Mail: ga7001@mail.wzu.edu.tw、ga7003@mail.wzu.edu.tw

校長 

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28 日